

重要資料：務請即時細閱本重要函件。如閣下對本函件的內容有任何疑問，應尋求獨立專業意見。

敬啟者：

摩根太平洋科技基金（「本基金」）

此函旨在告知閣下，本基金將於2017年12月1日（「生效日期」）（包括該日在內）起作出以下更改。

由於資源由台灣調配至香港，本基金的全權委託投資管理權將由本基金現任投資經理人JF資產管理有限公司負責。因此，將自生效日期起終止向摩根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轉授本基金的投資管理職責。除了終止向摩根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轉授職責外，本基金的運作及／或管理方式將不會有任何變動。此外，本基金單位持有人的利益不會受到任何重大不利影響，亦不會導致適用於本基金的特徵及風險產生任何變動。

與以上更改有關的費用預計約為5,800美元，將由本基金承擔。此外，本基金之所有費用及收費（包括首次認購費及贖回費用、年度管理費及信託管理人費用）之最高水平及現時水平將維持不變，且不會在任何方面受到影響。以上更改將不會導致單位持有人須支付任何額外費用。

鑑於上述變動，閣下可於2017年11月1日至2017年11月30日（包括首尾兩日）期間免費贖回閣下於本基金的持倉或將之轉換至任何由摩根基金（亞洲）有限公司管理或作為香港代表人，並獲證監會認可售予香港公眾人士之其他基金¹。該等基金之詳情（包括相關銷售文件）可於我們的網頁www.jpmorganam.com.hk²查閱。證監會的認可並不代表其對基金的推介或認許，亦不保證基金之商業利弊或其表現。證監會的認可不表示基金適合所有投資者或認許基金適合任何個別投資者或投資者類別。

閣下可於一般辦公時間內在摩根基金（亞洲）有限公司之註冊辦事處³，或瀏覽本公司網頁www.jpmorganam.com.hk²，免費索取本基金現行的銷售文件。反映以上更改之已更新之銷售文件將於生效日期或之後提供。

本基金的經理人就本函件內容之準確性承擔責任。

¹ 謹請留意，儘管我們並不對閣下的轉換指示收取任何費用，閣下之銀行、分銷商或財務顧問或會向閣下收取轉換及／或交易費用。如閣下有任何疑問，應聯絡閣下之銀行、分銷商或財務顧問。

² 此網頁並未經證監會審閱。

³ 摩根基金（亞洲）有限公司之註冊辦事處位於香港中環干諾道中8號遮打大廈21樓。

如閣下對本函件的內容或本基金任何其他方面有任何疑問，請聯絡：

- 閣下的銀行或財務顧問；
- 閣下的客戶顧問、客戶經理、退休金計劃受託人或行政管理人；
- 本公司的機構代理服務熱線（852）2978 7788；
- 本公司的代理客戶服務熱線（852）2265 1000；或
- 如閣下通常直接與我們聯絡，請致電摩根基金理財專線（852）2265 1188。

摩根基金（亞洲）有限公司



董事
陳俊祺
謹啟

2017年11月1日